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文件

苏交学办〔2024〕78号

关于公开发布《城市客车用等离子空气消毒净化器技术要求》团体标准文本的公告

各会员单位、各有关单位：

根据《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学会已审批发布《城市客车用等离子空气消毒净化器技术要求》（T/JSCTS 53-2024）团体标准，并于2024年10月1日开始实施。

该标准规定了城市客车用等离子空气消毒净化器的一般要求、性能要求、安全可靠要求。

该标准适用于M2类和M3类城市客车用等离子空气消毒净化器的设计制造。

该标准的实施将为城市客车用等离子空气消毒净化器的推广应用提供技术支撑，提高城市客车车厢内空气质量，推进等离子体消毒产品的规范发展。

为更好地增加标准的有效供给，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推动标准的宣传、推广及应用，经学会与起草单位协商一致，现

将团体标准文本向社会公开，由学会会员单位约定采用，并供有关单位自愿采用。

各单位在使用中若有意见和建议，请与学会标准委办公室联系。

附件：《城市客车用等离子空气消毒净化器技术要求》团体标准文本

